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6-07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18日，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2日以电话结合邮件方式通知全部董事。董事长问泽鑫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100%；反对、弃权均为0人。

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6年8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

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详见公司 8 月 19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 2016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3 亿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关联董事问泽鑫先生（控股股东兄长）、朱志英女士（控股股东配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2016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调整为3亿元的关联交易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所涉关联股东将回避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的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互为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求向银行融资需要担保，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超过净资产 50% 的担保额度。截止目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

余额为 23,500 万，加上本次公司与子公司互为担保的金额后担保总额为 38,500 万元，超过净资产 50%，故需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子公司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互为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鉴于近期行业监管和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自身融资计划等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公司经审慎决策，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租赁”）业务规模的扩大，目前的注册资本限制其拓宽融资渠道和业务规模。为满足摩恩租赁的经营发展需求，增加其资金实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对摩恩租赁进行增资，用于充实其资本金、提高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为摩恩租赁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增资后摩恩租赁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该公司少数股东吕中绳先生因个人其他资金安排，放弃本次共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99% 上升至 99.3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将 2016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3 亿元的议案
- 2、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互为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